

2012 年南臺灣教育論壇論文徵稿暨審查規則

一、徵稿對象：

- (一) 各縣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校長、主任、教師及教育相關人員。
- (二) 縣市教育局督學、課程督學、國教輔導團輔導員。
- (三) 師培大學或教育相關系所人員。

二、徵稿主題：中小學教育的傳承與挑戰

- (一) 新興議題與教育政策探討與省思
- (二) 多元文化課程與創新經營實例
- (三) 適性化教學模組的應用與未來趨勢
- (四) 資訊科技在國中小教學的應用與影響
- (五) 國中小藝術教育之課程實踐與應用

三、稿件內容：與上述主題為範圍，區分為二類：

- (一) 第一類：專題研究學術論文，需以 APA 格式撰寫。
- (二) 第二類：教學場域有關之行動研究。

請勿將已正式出版或一稿數投之論文再投寄。

四、內文格式

- (一) 稿件請以 A4 直頁由左至右橫打，行距 25，標題為 14 號標楷體，內文採 12 號標楷體字，邊界 2.54×3.17 公分，其他設定依照 WORD 內定值設定。內容以 **12000 字為上限**，含中英文摘要、圖表、參考文獻、附件等全文，且總頁數不超過 25 頁（**請務必控制頁數於 25 頁內**）。
- (二) 稿件順序：
 - 1. 基本資料表
 - 2. 封面頁、首頁含中英文摘要、正文（含圖表）、參考文獻、附錄（前述資料請存成同一個檔案即可）
 - 3. 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。
 - 4. 電子檔光碟
- (三) 封面頁請依照附件格式填寫。
- (四) 首頁不得超過一頁，請依照下列附件書寫：
 - 1. 題目 2. 摘要 3. 關鍵字三至六個
- (五) 引註及參考文獻請依照 APA 格式第六版規定撰寫。
- (六) 論文章節標題列於稿紙中央對稱位置（14 標楷、粗體），且不加編號。
小標題可加標號（12 標楷、粗體），但必須由文稿之左緣開始。
- (七) 插圖、照片及表格中的文字一律製作成電子檔。
- (八) 主要及協同研究者，以三人為限。

五、稿件交寄及截止日

稿件請將投稿者基本資料表、紙本一式 3 份（稿件為匿名審查，請勿於封面上書寫作者姓名）、電子檔 1 份及著作授權同意書，於 101 年 5 月 11 日（五）前(郵戳為憑)以掛號郵寄「802 高雄市苓雅區英明路 147 號 英明國中/ 2012 年南臺灣教育論壇論文徵稿小組 /溫月美主任 收」。逾期恕不予受理。

六、審查時程及規則

徵稿日期：101 年 3 月 1 日（四）～5 月 11 日（五）

- （一）論文初審（格式審查）日期：5 月 14 日（一）起
- （二）初審（格式審查）結果公告日期：5 月 24 日（四）
- （三）論文初審後修改截止繳件日期：6 月 1 日（五）
- （四）複審日期：6 月 4 日（一）起
- （五）複審結果公告日期：6 月 29 日（五）
- （六）通過複審書面壁報論文發表之電子檔交件日期：7 月 10 日（二）

（一）初審（格式審查）

由承辦單位邀請學有專精人士進行初審。初審結果由承辦單位以電話及電郵方式通知投稿人進行修改。

並於 6 月 1 日（五）前將論文初審後修改內容（紙本一式 3 份、電子檔 1 份）以掛號郵寄「802 高雄市苓雅區英明路 147 號 英明國中/ 2012 年南臺灣教育論壇論文徵稿小組 溫月美主任收（may521127@gmail.com）」

（二）複審

通過初審者，由學者教授進行複審（採匿名雙審查制），並於 6 月 29 日（五）(暫定)公布複審成績。預定擇優 10～12 篇將邀聘於論壇當日進行現場發表，其餘通過複審者為書面發表（壁報論文發表）。

7 月 10 日（二）前請書面發表人（壁報論文發表）將壁報文本（格式請見附件三）電子檔定稿送交英明國中俾主辦單位印製全開壁報。

（三）論文發表會評論

論壇發表會現場將聘請學有專精之學者專家擔任論文評論人，於現場指導並評論論文。

(四) 論文集彙編光碟出版

主辦單位及作者雙方遵循創用 CC 授權條款，通過複審之論文，收錄摘要及全文於論文集內（含光碟）。

(五) 作者獎勵

複審通過發表論文（含現場發表及書面壁報發表）者均頒予發表證明書乙只(每篇論文共同發表人至多 3 人)。

(六) 徵稿事宜聯絡人：

1. 英明國中教務主任 溫月美

聯絡電話：07-7150949 #12

E-mail: may521127@gmail.com

2. 高雄市國教輔導團課程督學 黃柏蒼

聯絡電話：07-5866258 #120

E-mail: hpt540629@gmail.com

3. 高雄市國教輔導團行政辦公室 許如菁老師

聯絡電話：07-5866258 #110

E-mail: allyshul89@gmail.com